

股票代號：2349

 **RITeK 錸德科技**

# 112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12號**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5
三、討論事項	5
四、選舉事項	6
五、其他議案	6
六、臨時動議	6
參、附件	7
一、營業報告書	7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
三、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1
四、「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30
五、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1
六、提請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之內容	32
肆、附錄	33
一、公司章程	33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9
三、董事選任程序	41
四、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43

#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討論事項

七、選舉事項

八、其他議案

九、臨時動議

十、散 會

#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12號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 二、主席就位

### 三、主席致詞

### 四、報告事項

1.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2. 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3. 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
4. 減資彌補虧損案辦理情形暨健全營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 五、承認事項

- 第一案：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第二案：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 六、討論事項

- 第一案：修訂「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

### 七、選舉事項

- 全面改選董事案。

### 八、其他議案

-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 九、臨時動議

### 十、散會



## 報告事項

###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 頁附件一。

### 二、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 三、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

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對外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註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三十(註2)，本公司截至112年3月31日止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合計新台幣259,920元，並未超過規定限額。

謹檢附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后：

對 象	背書保證金額
Ritek Vietnam CO., Ltd	NT 100,320仟元
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 159,600仟元

註1: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111年12月31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2,916,057仟元。

註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111年12月31日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1,749,634仟元。

### 四、減資彌補虧損案辦理情形暨健全營運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一)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350632號函核准，減資比例為45.98175%，銷除已發行股份590,478,237股。減資換發新股於109年10月12日上市掛牌買賣，本公司已完成減資相關事項。

### 計畫書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7,550,792	7,503,458	7,548,125	7,457,381
營業成本	(6,811,626)	(6,529,818)	(6,348,245)	(6,136,496)
營業毛利	739,166	973,640	1,199,880	1,320,885
毛利率	10%	13%	16%	18%
銷管費用	(1,147,463)	(1,102,774)	(1,096,584)	(1,072,138)
營業淨利(損)	(408,297)	(129,134)	103,296	248,747
利息費用	(153,130)	(151,137)	(149,665)	(148,340)
業外收入(支出)	114,582	147,079	149,238	151,390
稅前淨利(損)	(446,845)	(133,192)	102,869	251,797

財報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6,578,209	7,477,106	7,739,061
營業成本	(5,700,940)	(6,290,225)	(6,419,858)
營業毛利	877,269	1,186,881	1,319,203
毛利率	13%	13%	17%
銷管費用	(1,359,177)	(1,445,817)	(1,594,016)
營業淨利(損)	(481,908)	(258,936)	(274,813)
利息費用	(156,806)	(124,345)	(148,902)
業外收入(支出)	(91,041)	379,296	444,184
稅前淨利(損)	(729,755)	(3,985)	20,469

達成率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7%	100%	103%
營業成本	116%	104%	99%
營業毛利	119%	122%	110%
毛利率	133%	100%	131%
銷管費用	82%	69%	55%
營業淨利(損)	82%	(1%)	(266%)
利息費用	98%	118%	101%
業外收入(支出)	(79%)	258%	298%
稅前淨利(損)	37%	197%	20%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榮煌會計師及邱琬茹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連同營業報告書送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足以公正表示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一一一年度之經營成果。(請參閱本手冊第7頁附件一及第11頁附件三)

二、謹提請承認。

決議：

### 第二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彌補虧損金額合計1,563,902,799元，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擬具如后：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表		
111.1.1 待彌補虧損		\$ (1,388,555,214)
加(減)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0,532,791)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44,451,928
111 年度稅後淨損		(149,266,722)
111.12.31 待彌補虧損		\$ (1,563,902,799)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二、謹提請承認。

決議：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修訂「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因應公司實務作業，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0頁附件四。

二、謹提請公決。

決議：

## 選舉事項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謹提請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之任期原於一十二年六月十六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應選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任期三年，自一十二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一十五年六月十八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三、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四、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為之。

五、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第 31 頁附件五。

六、謹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

## 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謹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次股東常會選任之董事或有從事競業情形，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

三、提請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之內容，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頁附件六。

四、謹提請公決。

決議：

## 臨時動議

## 散會

##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員工，大家好：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報告如下：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一一一年度全年營收 7,739,061 仟元，本期淨損 68,147 仟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11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本期淨損 68,147 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 727,640 仟元，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559,635 仟元，籌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41,203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2,258 仟元。期末現金與約當現金餘額 4,077,805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44	45.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0.36	186.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4.82	202.37
	速動比率(%)	128.31	154.06
	利息保障倍數(倍)	0.97	1.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14)	0.26
	權益報酬率(%)	(1.21)	(0.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06)	0.30
	純益率(%)	(1.69)	(0.88)
	每股盈餘(元)	(0.49)	(0.22)

(三) 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研究發展方向依循市場朝向藍光光碟的趨勢邁進，陸續完成以下產品開發工作。

- 雙層藍光 4X BD-R 光碟片
- 雙層藍光 6X BD-R 光碟片
- 藍光 4X BD-R 光碟片
- 藍光 6X BD-R 光碟片
- 藍光 2X BD-RE 光碟片
- 歸檔光碟 AD 光碟片
- MicroSD 記憶卡：
  - Gaminmg Card microSDXC U3I V30, 512GB
- SD 記憶卡：
  - SDXC U3I V30, 512GB
- 隨身碟：
  - USB 3.1 Gen 1 , HD7、HD8、HD9、HD12、HD13、HD16、HD18、HD19、HD50、HJ3、HJ15, 256GB 與 512GB
- Android 行動儲存碟：
  - USB Type-C 裝置與 OTG 傳輸介, USB 3.1 Gen1, HM1 HM3, 256GB

- 內接式固態硬碟：
- M.2 SATA III 6Gb/s: R801, 2TB 4TB
- M.2 SATA III 6Gb/s: J801, 2TB 4TB
- PCI Express® Gen3 x4 介面: T801, 2TB 4TB
- PCI Express® Gen3 x4 介面: T931, 2TB 4TB
- PCI Express® Gen3 x4 介面: C801, 2TB 4TB
- PCI Express® Gen4 x4 介面: T901, 1TB 2TB
- 外接式固態硬碟：
- M.2 SATA III 6Gb/s: Panther series, 2TB 4TB
- M.2 SATA III 6Gb/s: J320, 960GB
- M.2 SATA III 6Gb/s: T320, 960GB
- 行動固態硬碟：
- USB 3.2 Gen 2, 設計搭載 LED 指示燈, RV01, 2TB
- 可加密型記憶卡開發
- 可加密型 USB 隨身碟開發

## 二、本年度(202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 經營方針

1. 高容量、高壽命資料儲存產品製程改善。
2. 積極拓展高階、高門檻之上游材料事業。
3. 整合集團資源綜效，搶佔綠色能源、儲能與智慧車市場，以及符合集團資源發展之新應用需求。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根據由希捷科技贊助、調研機構 IDC 執行的研究報告更指出，到 2025 年所產生的資料將達到 163ZB，是 2016 年的 10 倍之多，也因此對於 Archive 光儲存市場需求仍為光儲存的未來重點開發標的。

### (三) 產銷政策：

1. 積極尋求 Archive 光儲存市場合作伙伴，共同投入大容量資料儲存技術與客戶開發。
2. 因應光儲存 B2C 市場需求的遞減，提升專業市場 B2B 市場的服務量能。
3. 面對電動車與綠色能源市場發展更為成熟，積極整合集團核心技術導入相關高階零組件與材料開發。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拓展超高容量與壽命的下世代光碟產品，因應資料庫資料歸檔需求，並積極拓展高階、高門檻之上游材料事業。
2. 藉由跨集團策略合作的資源整合，強化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3. 活化集團資源，提升多元化營收結構，穩定營運動能。

## 四、外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外部競爭環境：

面對競爭對手價格搶市，及消費者市場所需之光碟片需求遞減，除增加 B2B 專業市場的訂單佔比外，更須更著力於 Archive 市場的拓展，以及上游材料事業發展以



求取穩健經營。

2. 法規環境:

本公司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也陸續取得認證，故對本公司營運有正面效應。

3. 總體經營環境:

歷經疫情衝擊，部分光碟生產製造商也因而轉型或退出，雖然光碟消費者市場需求逐年遞減趨勢未見趨緩，但隨著供給端的減少，也讓原本嚴重供過於求的市場稍微得到緩解。鈗德也積極拓展高階、高門檻之上游材料事業，並且整合集團資源綜效，搶佔綠色能源、儲能市場，以符合集團資源發展需求。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榮煌及邱琬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非金融資產減損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新台幣 1,666,358 仟元，占個體總資產比例約為 18%。由於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呈現營業虧損，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因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除須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外，於衡量減損損失時則涉及相關之假設、估計及判斷之運用，故本會計師決定非金融資產減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對非金融資產減損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包括如何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可能存有減損跡象之評估，以及如何衡量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參閱公司歷史資訊及其他外部市場產業分析報告等，以評估減損測試內容所依據之主要基本假設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作之各種關鍵假設(包括各產品別之營業收入成長率及毛利率等)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與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 收入認列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2,730,910 仟元，主要收入來源為製造並銷售光碟片及綠能產品(太陽能模組)等光學資訊服務產品，係採接單生產之交易方式，由於市場產業特性及顧客需求，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故需運用判斷以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因此本會計師辨認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之適當性及測試其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各產品別等進行售價、銷量、成本價及毛利率等之分析性程序，並針對前十大銷售廠商客戶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複核訂單中之交易條件及相關銷貨單據，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之妥適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期間、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鉅額銷貨退回，查明並瞭解其原因及性質、執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

本會計師亦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與收入認列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384,904 仟元及新台幣 408,264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4%及4%，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7,273)仟元及新台幣(20,509)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20%及 6%，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45,831 仟元及新台幣 1,920 仟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之 35%及 4%。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93)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104)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徐榮煌



會計師：

邱琬茹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739,631	8	\$654,24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44,752	1	41,13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4及八	65,064	1	3,50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及六.19	5,919	-	3,15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及六.19	301,004	3	459,42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6、六.19及七	192,987	2	235,61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19	17,503	-	14,80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19及七	5,304	-	7,886	-
130x	存貨	六.7	500,576	5	582,396	6
1410	預付款項		5,027	-	8,24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8及七	-	-	270,20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240	-	3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79,007	20	2,280,652	2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3	23,839	-	45,71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9及八	5,007,219	54	5,135,567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10及八	1,666,358	18	1,669,878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20及七	82,589	1	96,65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11及八	412,608	5	422,002	4
1780	無形資產	六.12	4,336	-	7,03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3	17,063	-	42,013	-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七	225,525	2	213,58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39,537	80	7,632,448	77
1xxx	資產總計		\$9,318,544	100	\$9,913,1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4及八	\$705,770	8	\$794,661	8
2150	應付票據		17,742	-	32,541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3,747	-	2,679	-
2170	應付帳款		146,746	2	205,508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647	-	191,78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224,316	2	241,01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20及七	13,537	-	13,47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8及七	75,669	1	215,478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5及八	625,150	7	653,928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30,324	20	2,351,067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996,595	11	1,481,675	1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20及七	74,467	1	88,00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16	54,878	1	99,80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9	530,166	5	67,1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56,106	18	1,736,579	18
2xxx	負債總計		3,486,430	38	4,087,646	41
	權益					
3100	股本	六.17				
3110	普通股股本		6,936,797	74	6,936,797	70
3200	資本公積	六.17	1,264,816	14	1,239,737	13
3300	保留盈餘	六.17				
3350	待彌補虧損		(1,563,903)	(17)	(1,388,555)	(14)
3400	其他權益		(805,596)	(9)	(962,525)	(10)
3xxx	權益總計		5,832,114	62	5,825,454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9,318,544	100	\$9,913,1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8及七	\$2,730,910	100	\$2,749,69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21及七	2,512,371	92	2,591,315	94
5900	營業毛利		218,539	8	158,384	6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2,185)	-	(88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6,354	8	157,498	6
6000	營業費用	六.21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8,989	6	161,347	6
6200	管理費用		108,077	4	119,28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684	2	59,01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19	16,000	1	(26,600)	(1)
	營業費用合計		344,750	13	313,049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28,396)	(5)	(155,55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523	-	3,121	-
7010	其他收入		106,443	4	90,64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8,521	6	(7,475)	1
7050	財務成本		(48,204)	(2)	(60,086)	(2)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19	(100)	-	(20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9	(214,199)	(8)	(211,69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16)	-	(185,684)	(6)
7900	稅前淨利(損)		(137,412)	(5)	(341,235)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4	(11,855)	-	-	-
8200	本期淨利(損)		(149,267)	(5)	(341,235)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554	1	(10,9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670)	(1)	60,627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106	-	9,12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9	96,858	4	(9,0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4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0,848	4	49,74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19)	(1)	\$(291,493)	(9)
	每股虧損(元)	六.25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利(損)		\$(0.22)		\$(0.4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3100 \$6,936,797	3200 \$1,147,123	3350 \$(891,794)	3410 \$(782,973)	3420 \$(384,820)	3XXX \$6,024,333
民國110年度本期淨利(損)	-	-	(341,235)	-	-	(341,235)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8,731)	(9,047)	67,520	49,7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49,966)	(9,047)	67,520	(291,49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0,904	-	-	-	50,90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1,710	-	-	-	41,7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46,795)	-	146,795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6,936,797	\$1,239,737	\$(1,388,555)	\$(792,020)	\$(170,505)	\$5,825,45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6,936,797	\$1,239,737	\$(1,388,555)	\$(792,020)	\$(170,505)	\$5,825,454
民國111年度本期淨利(損)	-	-	(149,267)	-	-	(149,267)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44,452	96,858	(10,462)	130,8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04,815)	96,858	(10,462)	(18,41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933	-	-	-	7,93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7,146	-	-	-	17,14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70,533)	-	70,533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6,936,797	\$1,264,816	\$(1,563,903)	\$(695,162)	\$(110,434)	\$5,832,11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氏



鍊德科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一年度 金額	一〇一〇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137,412)	\$ (20,9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其他損失	96,569	15,344
攤銷費用及其他費用	36,688	1,58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6,100	1,1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021	(61,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48,204	-
利息收入	(8,523)	5,770
股利收入	(1,716)	72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4,199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1,591)	(73,2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50	4,8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18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2,765)	(11,944)
其他應收款	185,042	(8,051)
存貨	398	76,052
預付款項	81,820	648,899
其他流動資產	3,219	-
應付帳款	(712)	(88,891)
應付票據	(13,731)	(24,959)
應付帳款	(232,901)	867,000
其他應付款	(15,762)	(1,380,858)
其他流動負債	(139,809)	(13,8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69)	1,9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4,304	(614,621)
取得之利息	8,031	85,389
支還(支付)之所得稅	(48,756)	654,2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1	\$739,6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1,235)	\$ (108,04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18	135,3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31,612	116,027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00)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45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86	50,29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121)	89,65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4)	-
取得無形資產	211,690	12,563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2,248)	(91,9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82
其他流動負債	886	(386)
收取之股利	1,676	(128,2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6,540)	(40,6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9,280	129,395
應付短期票券	49,809	94,523
舉借長期借款	55,888	258,633
償還長期借款	1,363	(176,113)
租賃本金償還	(7,830)	(24,9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3,549)	397,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8,607)	(323,9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064)	(14,9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92)	20,5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988	(122,430)
	3,080	149,071
	(59,371)	505,171
	171	\$654,242
	12,86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合併個體之判斷

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之規範，無論投資者對被投資者參與的性質為何，投資者應藉由評估其是否控制該被投資者，以決定其是否為母公司。由於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部份合併個體之持股比例未超過百分之五十，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該等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具有控制力之重大判斷，將直接影響其合併財務報表表達及編製結果，本會計師因此決定對持股比例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合併個體具有控制力之判斷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檢視集團投資架構圖，查詢子公司綜合持股之變動狀況、評估董事會取得主導能力之席次及比例、驗證直接或間接持有相對多數表決權之委託書狀況及查詢有實際能力以主導重大影響攸關活動之證據，包括主要管理人員及近期股東會股東之參與情況等，以確認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合併個體具控制力。

本會計師亦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概況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五。

### 非金融資產減損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新台幣 8,200,472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比例約為 42%。由於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呈現營業虧損，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除須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外，於衡量減損損失時則涉及相關之假設、估計及判斷之運用，故本會計師決定非金融資產減損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辨認對非金融資產減損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包括如何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可能存有減損跡象之評估，以及如何衡量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參閱公司歷史資訊及其他外部市場產業分析報告等，以評估減損測試內容所依據之主要基本假設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作之各種關鍵假設(包括各產品別之營業收入成長率及毛利率等)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 收入認列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7,739,061 仟元，主要收入來源為製造並銷售光碟片、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導電玻璃及綠能產品(太陽能模組/發光二極體(LED)/電池相關產品)等光學資訊服務產品，係採接單生產之交易方式，由於市場產業特性及顧客需求，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故需運用判斷以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因此本會計師辨認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關查核程序：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對所辨認之履約義務之收入認列程序進行交易流程了解、評估並測試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之適當性及測試其執行之有效性、針對各產品別等進行售價、銷量、成本價及毛利率等之分析性程序，並針對前十大銷售廠商客戶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複核訂單中之交易條件及相關銷貨單據，以確認滿足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之妥適性、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收入截止測試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期間、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鉅額銷貨退回，查明並瞭解其原因及性質、執行普通日記簿分錄測試。

本會計師亦評估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與收入認列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20,591 仟元及新台幣 1,394,62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 及 7%，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366,443 仟元及新台幣 184,992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5% 及 2%；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6,317 仟元及新台幣 176,75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 及 1%，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8,480 仟元及新台幣 7,135 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損之 41% 及 (179)%，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38 仟元及新台幣 (377) 仟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之 2% 及 (0)%。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3)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104)金管證(審)字第1040030902號

徐榮煌



會計師：

邱琬茹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錄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4,077,805	21	\$3,865,547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471,854	2	529,744	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3	49,574	-	54,07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4及八	126,885	1	47,38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及六.22	29,692	-	34,1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六.22及八	1,623,785	8	1,396,553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6、六.22及七	9,700	-	10,251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7、六.22及八	2,669	-	2,438	-
130x	存貨	六.8	1,935,198	10	1,530,766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22、六.27及七	504,466	3	512,365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31,628	45	7,983,322	4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2	12,933	-	13,573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3	253,194	1	355,610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4及八	197,945	1	219,78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9	84,813	1	243,63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10及八	8,200,472	42	8,453,280	4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23及八	375,995	2	357,731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11及八	728,500	4	729,709	4
1780	無形資產	六.12及六.13	656,764	3	574,454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7	260,308	1	257,344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742	-	14,421	-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7、六.22及八	39,268	-	41,87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38,934	55	11,261,412	59
1xxx	資產總計		\$19,670,562	100	\$19,244,73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錄德科  
捷股份有限公司  
各股東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4及八	\$1,393,483	8	\$1,609,395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5及八	13,138	-	21,229	-
2150	應付票據		22,503	-	38,945	-
2170	應付帳款		782,001	4	726,66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	-	909	-
2200	其他應付款		645,250	3	680,502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2	-	5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27	26,325	-	29,45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23	64,947	-	41,19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21	170,020	1	209,55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7、六.18及八	1,246,373	6	1,485,706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364,139	22	4,843,609	26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16	15,229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7及八	530,706	3	54,293	-
2540	長期借款	六.18及八	3,619,482	18	3,319,445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7	80,880	1	62,96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23	219,359	1	237,92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19	79,951	-	143,11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8,237	1	82,90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73,844	24	3,900,648	19
2xxx	負債總計		9,037,983	46	8,744,257	4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0	6,936,797	35	6,936,797	36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20	1,264,816	6	1,239,737	6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563,903)	(8)	(1,388,555)	(7)
3400	其他權益		(805,596)	(4)	(962,525)	(5)
36xx	非控制權益		4,800,465	25	4,675,023	25
3xxx	權益總計	六.20	10,632,579	54	10,500,477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19,670,562	100	\$19,244,73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21及七	\$7,739,061	100	\$7,477,1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8、23、24及七	6,419,858	83	6,290,225	84
5900	營業毛利		1,319,203	17	1,186,881	16
6000	營業費用	六.23、24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0,386	6	508,228	7
6200	管理費用		911,649	12	762,51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3,191	3	193,75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2	18,790	-	(18,683)	-
	營業費用合計		1,594,016	21	1,445,817	20
6900	營業損失		(274,813)	(4)	(258,93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5				
7100	利息收入		22,870	-	9,299	-
7010	其他收入	七	392,464	5	326,877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992	-	33,122	-
7050	財務成本		(148,902)	(2)	(124,345)	(2)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22	(18,736)	-	(7,70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9	16,594	-	17,70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5,282	3	254,951	2
7900	稅前淨利(損)		20,469	(1)	(3,985)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7	(88,616)	-	(122,147)	(1)
8200	本期淨損		(68,147)	(1)	(126,132)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9	53,502	1	4,2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0,422	-	189,875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837	(1)	(14,372)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9	2,738	-	(37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7	58	-	1,8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557	-	181,16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410	(1)	\$55,028	(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49,267)		\$(341,235)	
8620	非控制權益		81,120		215,103	
			\$(68,147)		\$(126,13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8,419)		\$(291,493)	
8720	非控制權益		68,829		346,521	
			\$50,410		\$55,028	
	每股虧損(元)	六.28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0.22)		\$(0.4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銖德科  
股份有限公司  
合辦有線電視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民國110年度淨損	\$6,936,797	\$1,147,123	\$(891,794)	\$(782,973)	\$(384,820)	\$6,024,333	\$4,263,613	\$10,287,946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341,235)	-	-	(341,235)	215,103	(126,1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731)	(9,047)	67,520	49,742	131,418	181,16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49,966)	(9,047)	67,520	(291,493)	346,521	55,02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0,904	-	-	-	50,904	68,704	119,60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41,710	-	-	-	41,710	171,977	213,687
非控制權益	-	-	(146,795)	-	146,795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6,936,797	\$1,239,737	\$(1,388,555)	\$(792,020)	\$(170,505)	\$5,825,454	\$4,675,023	\$10,500,47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6,936,797	\$1,239,737	\$(1,388,555)	\$(792,020)	\$(170,505)	\$5,825,454	\$4,675,023	10,500,477
民國111年度淨損	-	-	(149,267)	-	-	(149,267)	81,120	(68,147)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44,452	96,858	(10,462)	130,848	(12,291)	118,5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04,815)	96,858	(10,462)	(18,419)	68,829	50,41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7,933	-	-	-	7,933	1,311	9,24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7,146	-	-	-	17,146	23,354	4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70,533)	-	70,533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31,948	31,94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6,936,797	\$1,264,816	\$(1,563,903)	\$(695,162)	\$(110,434)	\$5,832,114	\$4,800,465	\$10,632,5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德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行：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二號  
 分行：台北市、基隆市、新竹市、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花蓮縣、台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馬祖縣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20,469	\$ (3,985)	\$ (502,995)	\$ (980,9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其他損失	925,265	931,534	458,303	897,699
攤銷費用及其他費用	56,129	59,028	(500)	(66,79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7,326	(10,974)	146,201	120,2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3,593	(81,381)	7,819	1,120
利息費用	148,902	124,345	10,341	24,299
利息收入	(22,870)	(9,299)	(7,000)	(99,994)
股利收入	(14,596)	(8,976)	-	4,9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8	3,838	16,029	-
處分投資利益	(8,763)	(95,787)	(620,508)	(260,7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6,594)	(17,707)	29,070	82,0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30	(65,269)	(760)	(38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35,912	2,378	2,17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599	35,379	(30,315)	(29,592)
租賃修改利益	27,821	(2,762)	14,596	8,976
租稅利益			(559,635)	(237,678)
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507	(7,611)	595,000	-
應收帳款	(70,634)	(244,915)	(35,154)	-
存貨	(106,560)	(84,674)	(440,513)	(30,402)
其他流動資產	69,963	(142,443)	(8,091)	(23,722)
應付票據	(16,442)	(6,037)	69,702	(491,343)
應付帳款	(86,213)	92,063	(56,985)	(34,561)
其他應付款	(55,158)	14,073	40,291	6,990
其他流動負債	(49,535)	48,703	-	(1,1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565)	14,168	8,351	120,7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77,062	577,223	(213,804)	(242,105)
收取之利息	21,441	9,012	(41,203)	(695,535)
支付之利息	(133,366)	(111,993)		
支付之所得稅	(37,497)	(18,4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7,640	455,808	85,456	155,9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2,258	(321,4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65,547	4,187,0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77,805	\$3,865,5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葉垂景



會計主管：潘燕民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 <u>累積投票制</u> ，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 <u>單記名累積選舉法</u> ，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因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八條	<u>有召集權人</u> 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u>董事會</u> 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因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投票箱由 <u>有召集權人</u> 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投票箱由 <u>董事會</u> 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因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一條	(刪除)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因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二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有召集權人</u> 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 <u>與董事候選人名單</u> 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董事會</u> 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因實務作業需要修訂。

##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 董事候選人

編號	姓名或戶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1	葉垂景	史蒂芬理工學院碩士	銖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及執行長	銖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及執行長	10,666,857
2	楊慰芬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銖德科技(股)公司 副執行長	銖德科技(股)公司 副執行長	8,653,142
3	蔣為峰	國立中興大學企管學士	漢鼎股份有限公司 H&Q Asia Pacific Taiwan 總經理	萬豐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巨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0
4	中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洪培珍	東海大學企管系	富門氏企管顧問公司 銖德科技(股)公司 人資處經理	銖德科技(股)公司 人資處經理	4,368,099

## 獨立董事候選人

編號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1	陳俊兆	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鴻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講師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鴻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0股
2	張佐夏	逢甲大學土木工程系學士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元大資產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住商安和仁愛店 董事長特助	0股
3	宋四君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處全日制顧問、 聖島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總管理處執行長	川河集團 董事	0股

## 提請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之內容

編號	姓名	解除競業限制明細
1	葉垂景	銖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鈺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中富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一銓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凱恩斯投資(股)公司董事、安可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太陽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銖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銖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銖鑽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來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育陞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安飛特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Ritek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法人董事代表、Ritek Group Inc. (Cayman) 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ART Management Ltd. (B. V. I.) 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Afflue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B. V. I.) 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Score High Group Ltd. (B. V. I.) 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Max Online Ltd. 法人董事長代表暨總經理、RIC Corp. Ltd. (Vietnam) 法人董事代表、Advanced Media Inc. 法人董事代表、Armor Investment Group Corp 法人董事代表
2	楊慰芬	銖德科技(股)公司董事暨副執行長、鈺德科技(股)公司董事、凱恩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育陞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銖德文教基金會董事長、互力精密化學(股)公司董事長、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銖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博銖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力銖光電科技(揚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安可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安可光電(揚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銖工場(股)公司法人董事、大樂司文創(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食樂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怡客咖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厚聚能源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新寶資產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銖工場服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社會福祉博悠會法人董事代表、株式會社 夢之湖法人董事代表、金鍋玉葉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達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簡兆芝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ART Management Ltd. (B. V. I.) 法人董事代表、Jad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Glory Days Servic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Shine Services Inc. (USA) 法人董事代表
3	蔣為峰	萬豐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巨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飛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翰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暢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4	洪培珍	銖德科技(股)公司人資處經理
5	陳俊兆	鴻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北海洋技術學院講師、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6	張佐夏	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住商安和仁愛店董事長特助、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7	宋四君	川河集團 董事

##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2.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3. CC01080 電子另組件製造業
4.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5.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6.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7.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8.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9.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10. 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11.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12.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13.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14.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5.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16. F207190 塑膠膜、袋零售業
17.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8.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9.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20.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2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2.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2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4.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25. JE01010 租賃業
26.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27.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8.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29.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30.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31.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32.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33. C802090 清潔用品製造業
34. C802100 工業助劑製造業
35. C802120 化妝品製造業
36.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37.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38.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39.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40. F208040 化妝品零售業
- 41.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42. C701010 印刷業
- 43. C702010 製版業
- 44. CA01050 鋼材二次加工業
- 45.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4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之一條：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為關係企業或往來之公司保證。

第二之二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新竹縣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行之。

##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肆佰億元，分為肆拾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得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並得分次發行之。前項資本總額中新台幣參億元範圍內提供發行認股權憑證，共計參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如下：

- 一、特別股股息以 10% 為上限，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之。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書表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配股息基準日，據以支付上一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發行日定義為增資基準日。
- 二、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應優先分派特別股股息。
- 三、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按股息率以年複利計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之。但特別股於收回時，本公司應全數將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補足之。
- 四、甲種記名式特別股除領取特別股股息外，得參加普通股股東之盈餘及資本公積之股利分派。甲種特別股於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轉換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惟得參與當年度之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分派，但如有累積未分派之特別股股息，應於當年度及以後之各年度優先分派。
- 五、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其發行金額為限。
- 六、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有被選舉為董事之權利。
- 七、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記名式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 八、甲種記名式特別股之發行期間為五年。自發行日滿三年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之三個月止，得隨時請求轉換為本公司先發行之普通股。自特別股到期日前三個月，至到期日前尚未轉換之特別股，本公司得強制特別股股東將其持有股份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轉換比例為一股特別股換一股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後，與原發行之普通股之權利義務相同。另公司得於



甲種特別股發行屆滿三年後強制收回，按實際原始發行價格，加計以前年度未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作為收回價格。

- 第六條：本公司發行之記名式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及行使其一切權利時，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八條：(刪除)
- 第九條：(刪除)
- 第十條：(刪除)
-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股票更名過戶。

###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於符合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中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四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五條：股東因事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簽名或蓋章並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 第十六條：本公司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其議事錄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規定。
- 第十八條之一：(刪除)
-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董事會應自事實發生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第二十條：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為止。
- 第二十一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或第二〇三條之一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

或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之一：本公司除依公司法外，如有下列事項應先經董事會議通過後行之：

1. 修定公司章程之擬定。
2. 年度預算之核可及年度決算之審議，含年度業務計劃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3. 公司轉投資其他事業或股份之讓受，其金額在參億元(含)以上之核可，但其金額在參億元以下得授權董事長先執行，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備。
4. 公司簽證會計師之選聘、解聘。
5. 公司財產或營業之全部或其重要部份之典讓、出售、出租、出質、抵押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之擬議。
6. 公司向金融機構或第三人申請融資、保證、承兌及其他任何授信、舉債其金額在參億元(含)以上之核可，但其金額在參億元以下者，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備。
7. 超過伍億元(含)以上之資本性支出之核可，但其金額在伍億元以下者，準用前款但書之規定。
8. 以公司名義為背書、保證等事宜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9. 公司與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10. 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取得、出讓、授與承租及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可、修定及終止。
11. 重要合約或其他重大事項之核可。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三條之一：董事會議至少應每季召開一次。視需要得隨時召開之。並得以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書面通知。

第二十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其議事錄準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之規定。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第二十六條：董事長及董事執行公司業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得設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若干人，其任免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為之。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其職權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 第六章 決 算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若資本額達中央主管機關所定數額以上時，並應依公司法第二十條辦理。

第二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三十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若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額。
2. 彌補虧損。
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且應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5. 如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股息。
6. 其餘如尚有盈餘，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變化迅速，企業生命週期正值快速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劃及公司盈餘的成長性，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公司決議分派盈餘時，股東股利之發放，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優先分派現金股利，其分配比例以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30-100%，其餘得分派股票股利。

##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五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廿七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一月一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廿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十七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二月一日。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三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六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一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七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七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九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四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廿七日。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七日。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

日。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垂景





##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並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選任程序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通過施行

-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 第四條 刪除
- 第五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 第八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十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十一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十二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 第十三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十四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十五條 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6,936,796,630 元，已發行股數計 693,679,663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22,197,749 股，本公司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 三、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2 年 4 月 21 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狀況如下表所列；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成數標準。

**董事持股情形**

一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止

職 稱	姓 名 或 名 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葉垂景	10,666,857	1.54%
董 事	楊慰芬	8,653,142	1.25%
董 事	蔣為峰	0	0.00%
董 事	中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洪培珍	4,368,099	0.63%
獨立董事	陳俊兆	0	0.00%
獨立董事	辛智秀	9,347	0.00%
獨立董事	張佐夏	0	0.00%
<b>全體董事持有股數</b>		<b>23,697,445</b>	<b>3.41%</b>



